

1204

2  
4  
芜  
湖  
县  
文  
史  
资  
料  
第  
四  
辑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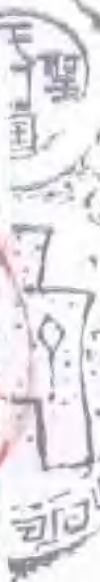
政协芜湖县文史资料委员会

委员会



第四辑

芜  
湖  
县  
文  
史  
资  
料



# 芜湖县文史资料

第四辑

政协芜湖县文史委员会编  
一九九四年七月

封面题字 李思强

封面设计 胡德旌

责任编辑 周学东 查富山 凌绍虞

唐述藩 谢小成

芜湖县文史资料 第四辑

---

皖内命图书(94)026号

政协芜湖县文史资料委员会 编辑

宣城地区办公自动化中心 印刷

开本787×1092 1/32 字数82000

印数1000本

---

1994年6月出版

## 序 言

《芜湖县文史资料》第四辑付梓虽然稍晚，但终于能够问世了。

本辑文史资料涉及到圩史、古迹考证、文教医卫、近现代地方革命斗争史略及人物小传诸方面内容，时间跨度较大，我们在征集、整理、编辑这辑史料过程中，始终坚持高举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的伟大旗帜，遵循“要存真，实事求是”的原则，勉为其难，编成了现在的集子。

文史资料工作是人民政协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，征集和编纂文史资料，是周恩来总理亲自倡导的，是政协章程第一章第十六条明确赋予的历史使命。因此，搞好文史资料工作，对于发展爱国统一战线，促进中华民族的大团结，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，向广大群众特别是青少年一代进行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，为地方史研究、编写县志和教育工作提供资料，意义重大而深远。当前，在改革开放的新形势下，搞好文史资料工作，对于借鉴历史经验，增强全县人民的自聚力量，加大改革力度，搞好经济建设，实现县委提出的“富民、兴县、升位”工程也是不可或缺的。

文史工作要立足本县，面向近现代，面向活资料。芜湖素为长江巨埠，皖之中坚，历史悠久，文物史料浩繁，亟待我们深入调查研究，搜集整理。我们在征稿中，仍应着重征集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参加反帝反封建活动，对国家民族作出贡献

和各行各业中对社会有所建树的人士的资料，尤其要注意抢救活资料；要从不同侧面不同角度反映半殖民地半封建旧中国的实际，以及丰富多采的风情面貌。同时要加强经济、科技、教育、文化方面资料的征集，开展港澳台及海外文史资料的征集，开展民族史料及建国后史料的征集。我们热忱希望全体政协委员和各民主党派、各界爱国人士包括在外地工作的同志、朋友，关心家乡文史，惠赐书稿，提供线索，为开创我县文史工作新局面，进一步推动两个文明建设作出贡献。

借此机会，我谨向为芜湖县政协提供资料的同志表示衷心的感谢。当然，限于编辑水平，囿于客观条件，本辑资料的缺点和错误在所难免，尚祈各位读者不吝赐教，帮助我们改正，使我们的文史工作努力作得好一些。

方继隆

一九九四年六月

# 目 录

- 序言 ..... 方维隆
- 万春圩研究中的史实考订 ..... 凌绍虞、刘尚恒(1)
- 附:不需要为沈括锦上添花
- 一万春圩并非沈括兴建小考 ..... 邓广铭(8)
- 太平天国铸币 ..... 汪本初(18)
- “宣州官窑”之谜 ..... 谢小成(30)
- 湾沚天主堂 ..... 张振才(38)
- 新义乡的两古迹 ..... 巫俊钦(40)
- 芜湖县第一所小学—务本小学始末 ..... 郭静洲(41)
- 芜湖县的中学教育 ..... 谢祖才(44)
- 芜湖县职业教育发展概况 ..... 谢祖才(49)
- 清末与民国期间芜湖县的学校体育 ..... 谢祖才(52)
- 芜湖县历史上的中医成就 ..... 谢祖才(54)
- 日寇罪行回忆录 ..... 承大枝口述,范祚霖整理(55)
- 乡土沦陷 民心不亡 ..... 侯克安(57)
- 芜湖人民欢迎北伐军 ..... 张启宽、古培霖(62)
- 解放战争时期国民党军队驻芜述要 ..... 古培霖(67)
- 南下干部参与皖南新区政权建设纪实 ..... 古培霖(73)

解放初期芜湖县剿匪反霸斗争 ..... 古培霖(78)

回忆芜湖县的大跃进 ..... 方 智(83)

芜湖县历史方志述略 ..... 谢祖才(88)

芜湖的旌德会馆及救生局 ..... 胡 相(93)

回忆新丰 漫话“三宝” ..... 胡 相(95)

外国侨民在芜湖 ..... 郭静洲(101)

台胞刘善心湾沚定居记 ..... 徐家宜(103)

芜湖名士沈士柱与他的《故宫词》 ..... 郭静洲(105)

胡朝惠小传 ..... 胡功篱供稿(108)

说说我自己 ..... 刘尚恒(111)

我所知道的承谷香 ..... 奚家根口述,范祚森整理(119)

#### 小资料:

古代铜钱为何外圆内方 ..... 筱成摘(48)

我国少数民族简况 ..... 凌绍虞辑录(53)

鲁迅笔名知多少 ..... 凌绍虞辑录(123)

# 万春圩研究中的史实考订

凌绍虞 刘尚恒

《芜湖县志资料选编》第二辑上，同时刊载郭静洲先生的《沈括与〈万春圩图记〉》和《沈括〈万春圩图记〉点注》两文，这对万春圩历史研究是有所裨益的。然而作者未作细考，踵了前人之误，出现多处以讹传讹的现象。本着对史实负责，特作考订如下：

## 一、关于《万春圩图记》一文

沈括的《万春圩图记》一文，是我们今天研究万春圩早期历史的最为可靠的根据。这篇文章最早收在南宋初年高布于括苍（今浙江丽水）刊刻的《吴兴三沈集》中的沈括《长兴集》卷二十一，这个宋刻本在流传过程中散佚很严重，到明人翻宋刻本时，全部文集改编八卷，题称《沈氏三先生集》。原来四十一卷本的《长兴集》只剩下十九卷，编为两卷。我们现在见到的《四部丛刊》三编中的《沈氏三先生集》，就是据这个底本影印的。

清光绪二十二年（1896）浙江书局刊刻过一本《沈氏三先生集》，这是清初吴允嘉重新辑补编完的本子。书名虽沿用明刻本之旧，而内容和编次大不相同。其中《长兴集》卷一至三为“原阙今补”，卷四至十二“原阙”，卷十三至三十“存”，卷三十一“原阙”。卷三十二“存”，卷三十三至四十一“原阙”。吴氏想复宋本卷帙之旧，但实际已不可能了。吴氏所辑卷一为“骚赋、歌诗”，卷二为“序”，卷三为“议、论”。另外卷十三《宣州谢上



表》一篇，“原本有目无文，今从《宣志》补入”。卷三十之末增收《自志》一篇，算是一种比较完备的本子。但是吴氏重编《长兴集》时，并没有见到明刻本，如卷二十所缺《再回苏州学士简》一文，而明刻本即存，卷二十二《延州重修嘉岭英烈王庙碑文》中的缺字，明刻本则完备（均见《四部丛刊》三编本），可见吴氏是根据传抄本重编的。

吴编《长兴集》中《万春圩图记》，与明刻本有两处关键之处不同。一是吴编本“使宣州宁国县令沈括图视其状”，明刻本作“使宣州宁国县令沈披图视其状”。二是吴编本“括还，以谓前之以为不可兴者，说皆可讲也”，明刻本作“披还，以谓前之以为不可兴者，说皆可讲也”。其他如吴编本“转运使武陵张颢”，明刻本作“转运使武陵张颢”，纯系吴氏所据底本谬误，而《宋史》中只有张颢而无“张颢”其人。

吴允嘉重编本的谬误，首先使张荫麟先生上了当。张氏在其《沈括编年事辑》一文（载1936年《清华学报》第十一卷第二期）中，于“嘉祐六年……三十岁”条下，列“官宣州宁国令”，其据就是摘引了吴编本《长兴集》中《万春圩图记》。第二个上当的是胡道静先生，胡氏在《梦溪笔谈校证》卷三第二九条中云：“《笔谈》云‘予嘉祐中客宣州宁国县’，按之《长兴集·万春圩图记》，正是为县令于宁国也”。第三个上当的是张家驹，张氏在其《沈括》一书（1962年上海人民出版社印行）中，第一章末一节《有关圩田的理论和实践》，依照吴编本《万春圩图记》译成白话文，并在书后附录的《沈括事迹年表》中，举出《笔谈》“予嘉祐中客宣州宁国县”，《长兴集·筠州兴国寺禅悦堂记》“嘉祐中予客宣之宁国”两句，以“披”、“括”二字相似，断为“俱作沈括者是”。此后上当者仍不乏其入。

沈披、沈括为胞兄弟，这在王安石文集《沈周墓志铭》中早

已言明，沈括《梦溪笔谈（卷十八）·技艺》，李焘的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中都有沈括事迹记载。胡道静先生在其沈括《家世表》中也载括、括兄弟二人。所谓“客宣州宁国县”是指客居、旅居、寄居而言。绝不能理解为“官”、“仕”。北大的邓广铭先生曾写了一篇《不需要为沈括锦上添花——万春圩并非沈括兴建小考》（载1979年《学术月刊》第一期），于《图记》一文的考订，十分精确（原文附后）。

## 二、关于万春圩早期开发历史和嘉祐六年修复问题

沈括的《万春圩图记》记载了公元十世纪之后的历史，特别于嘉祐六年修复的缘由、始末、经过，作了比较详细地记载。然而万春圩始建于何时呢？我们现无从确切判定。三国东吴时曾招募江北十万流民来江南开垦，史籍有吴赤乌二年（239）、永安三年（260）、西晋泰始五年（269，吴建衡元年）三次在丹阳湖一带兴修水利，围湖造田的记载。东吴于此设立督农校尉，东晋于督农校尉治设立于湖县，其地所辖即包括今天的万春圩境。早在三国末年，丹阳湖田的收入就用来供后宫嫔妃们的胭脂费，直到东晋义熙八年（412）才“田赐贫民”，改官田为民田，实际上由官府落入土豪之手。所谓“土豪秦氏世擅其饶，谓之秦家圩”即是指此而言。到了南唐时（十世纪中）重新置官领之，又由民田变为官田，并且将其地分为荆山、黄春、黄池三曹，但均不是圩名，“曹”是古代分职治事的官署或部门，其收入仍输后宫。到北宋时下属芜湖县，由朝廷直接管理变为地方政府管理，其收入上交大农司，纳入国家财政。太平兴国中（十世纪八十年代初），圩田被大水冲毁，废为芜湖地。

嘉祐六年（1061）重新进行修复，开始困难很大，其一，该圩田已荒废八十年之久，重新收拾不容易，其二，朝野上下意见分歧很大，所谓“有司藏其议，一车不能载”，可见争论之激

烈。

那么在争议纷纷的情况下，谁来主持修复工程？是江南东路转运使武陵张颢和判官南阳谢景温，这在《图记》中有明确肯定。请看以下事实：第一，张、谢在众议纷纭中，遇难而上，“复会其议”，权衡得失。第二，派宁国县令沈披“图视其状”，作实地勘察调查。第三，根据实地勘察结果，“奏其词上，即报可”，向朝廷打报告并得到批准。第四，当宋仁宗出尔反尔听信了比司的话，“果诏追罢前报转运使可者”时，张、谢上对，一方面声明“役且起，所发已万计，业不可罢”，一方面表示“圩且成，归罪比司，即败者重坐之，无敢辞”，拿乌纱帽担保，不怕丢官判罪。第五，工程开始以后，“运使移其治于芜湖，比日一自临视”。临时迁移办公机关，亲自领导督查。第六，当治平二年（1065）江南大水，“因其旧器材藁”，“委之郡邑”，即由太平州知州及芜湖县知县主持，且“易之费为意”情况下筑成的百丈圩冲毁了，于是原来的反对派，不顾万春圩的岿然屹立，并且保护了这一带小圩不致冲毁的事实，大肆造谣中伤，宋仁宗派人调查，而“使者新用事，欲立成，不肯直有司，盛论百丈不当立，劾奏转运使”，于是张、谢二人皆遭贬降职。此外，我们还可以从张颢的《墓志铭》和《宋史·谢景温传》找出印证。实际上，对于年久荒废而朝野上下矛盾很大的万春圩修复工程，芜湖县无此魄力来解决，太平州（辖当涂、芜湖、繁昌三县）也无此魄力来解决，只有江南东路转运使（当时辖江宁府、太平州、广德军、宣州、歙州、池州、饶州、信州、江州、南康军）才有解决之可能。

在这次修复万春圩的工程中，沈披担任了什么角色呢？他是张、谢选拔出的实际施工指挥者，这在《图记》中也有明确肯定。请看以下事实：第一，“使宁国县令沈披图视其状”，作为宁

国县令的沈括，管不了芜湖县境内圩田事，他是受张、谢二人派遣而作实地考察调查。第二，他根据调查的结果，具体地驳斥了反对派的五种谬说，为修复工程找到了理论根据。第三，来自八县的一万四千民工，沈括“总五县之丁，授其方略”，亲自指挥工程中大部分的施工工作。所以《(乾隆)芜湖县志》说转运使“选知水者再行按视”，这个“知水者”很符合沈括的身份。用今天的话说，沈括是个水利专家，修复工程一切技术性问题，由他提出并解决的。

### 三、沈括与万春圩关系

如前所云，说沈括是嘉祐中任宁国县令，“图视其状”，作实地考察调查，提出“以谓前之以为不可兴者，说皆可讲也。”，驳斥反对派的五种谬说，那是由于吴允嘉制造出来的错误，致使后人上当受骗的（也包括治学不严谨的因素）。那么沈括究竟与万春圩有无关系？有什么样的关系呢？

回答首先应是肯定的。虽然邓广铭先生1979年写的《兴建小考》一文以为“说沈括修复万春圩完全是无中生有”是对的。至于说“沈括和万春圩的关系，仅仅是由他撰写了一篇《万春圩图记》，那是出于对吴允嘉制造出错误后，使世人屡屡受骗，“四人帮”又大搞所谓的儒法斗争，硬给沈括戴上法家桂冠，而对之大加吹捧的义愤，取题为“不需要为沈括锦上添花”，以示针砭，致使持论中颇有偏激之嫌。实际上，1975年李群《梦溪笔谈选读》一书末附《沈括主要事迹简表》，“嘉祐六年其兄沈括任宁国县令，沈括也客居其地，参与了修复万春圩的工程”，就是据邓先生意见写定的。可见邓先生早就是主张“参予说”的。

说沈括参予嘉祐六年的万春圩修复工程，有什么根据呢？

第一，嘉祐六年修复万春圩时，沈括确实寄居在任宁国县

令的胞兄沈披处，这由他自己的话“予嘉祐中，客宣州宁国县”，“嘉祐中，予客宣之宁国”可证。当然“客”，不是为官。

第二，沈括擅长治水对于测量地形（而且用水准测量法），疏浚水渠，修筑堤堰、斗门之类是他的长技，这早在至和元年（1054）因父荫任海洲县主簿时，治理沭、沂二水，使七千顷良田得以灌溉之便可证。

第三，沈括一生在皖南生活过一、二十年。《宁国县志》载，沈括任过宣州监税务，这是一个相当于县税务局长的小官，应是在嘉祐六年以前，或者沈披任宁国县令时，此后熙宁四年（1071），熙宁十年（1077）两任宣州知州。他的足迹到过皖南许多地方，在宁国、当涂、池州都留下记游诗文，对皖南山水地理是熟悉的。

第四，沈括在《图记》末尾说：“乃辑其说而序其下”。“而”连接着“辑”和“序”两个动词，包含两个内容。即使“辑”的是沈括的话，那么没到过现场进行实地考察的人，很难对万春及其附近山势水流作如此精确详尽的记载，甚至今日仍可按其文寻踪。所谓“五说”不可能不包括沈括的活动和思想，更何况还有沈括自己“序”的内容呢！

第五，沈括在《图记》所发的一番议论：“予以谓天下之事，其势常若临危之物，众人引之不能进，一人排之则哗然往矣。盖处顺势易为力，矫众违者难为功，成功者常处于顺势，至其不偶，乃出异端，固君子谓之有命也欤。予观万春圩图，乐其成功，而又悲夫百丈之不幸”。

这番深沉的感慨，固然包含对世事的针砭，重要的是蕴藏着对自己付出的辛劳而取得成果的肯定，同时为遭其无端诬陷而表示愤慨。这绝不是逢场作戏，代人立言的人能写出来的。

事实上，这时的沈括在父亲沈周去世后，功不成，名不就，寄食于胞兄沈披处。而修复万春圩工程成败与否，关系重大，这种情况下，说沈括利用自己的治水经验，为胞兄助一臂之力，参与修复万春圩工程，应是合理的，可信的。当然，因为史料不足，我们至今还拿不出确切的证据。

末了，我们还回到郭静洲先生的两文。郭的两文一方面主张沈括修复万春圩，如说沈括“针对那些相反意见”、“力排众议”、“沈括经过实地观察发现”、“他根据长期治水经验指出”、“沈括等人认为‘民以食为天’，必须采取‘以工代赈’方法”等；另一方面又说“沈括应宁国县（此处无“令”字）沈披之约，前来芜湖县襄助万春圩的修复工程”。这岂不是自相矛盾了吗？至于郭先生点注的《图记》，虽然是据《四部丛刊》三编中影印明覆宋本《长兴集》，而于“使宣州宁国县令沈披图视其状”下注曰“或谓沈括之误”，其引证皆为误解和受骗者言。至于标点，注释均有失当之处，兹限于篇幅，仅各举一例，以示一斑。

标点中一是该断不断。如“使判官皆坐谪”。说的是转运使张颙，判官谢景温都因此被贬官。照郭先生标点，“使”便成了“让”或“促使”的意思，而“皆”字使成了失去意义的衍字了。

一是不该断而断，如“其势常若，临危之物”，中间不该断开。

一是误断，如“其工半，万春因其旧器材藁”，应作“其工半万春，因其旧器材藁”，说的是百丈圩工程量只用万春圩一半，并且利用修万春圩的剩余物资修建的。

注释中如谓“欲中伤有司者，倒装句，即有司有意中伤”，此非倒装句，而是动宾词组作主语，“者”字是复指，意思是“想要中伤有司的人”。“有司”，谓古代设官分职，事各有专司，泛指地方官吏，文中主要指张、谢，他们是主张修复万春圩而被

攻击的人。下句“漫言万春亦没”，是句子的谓语“漫言”和宾语（“万春亦没”——主谓词组做宾语）所在。这里的语法关系是十分清楚的。

水平所及，考订中失误之处，尚希郭先生及广大同志指正。

## 附：不需要为沈括锦上添花 ——万春圩并非沈括兴建小考

邱广铭

### 一、兴建万春圩的主要负责人是沈括

万春圩是十一世纪后半期内大江南岸一区规模最大的圩田。它是十一世纪六十年代初期修建成功的，是在一区已经废弃了八十年的旧圩废址上修复起来的。它的修复，不仅使圩内的十万多亩土地保证能有较好的收成，而且还能对附近地区的群小圩起一些屏蔽作用，当它能经受较大水灾的冲击而不致毁坏时，附近的群小圩也能“恃以无毁”。

规模这样大，关系这样重要的这个万春圩，当期进行修复时，包括从规划到组织人力、施工、落成，究竟谁是最主要的负责人呢？对于这一问题，在湖南常德县新出土的北宋人张颢（1008年—1036年）的《墓志铭》（张颢撰）中可以找到一个粗略的答案：

……寻除江东转运使……

幸以督江南时，太平州芜湖有圩，广八十里，田田四万顷，岁得米百万斛，其后圩废，地为豪姓所占。公见其利，募民之垦田者，筑

堤于外以捍江流；四旁开沟以泄积水。自是岁得米，十万，租入者  
者四万。民仰其利，私之曰万春圩。

在这段文字当中，既没有叙说雇募民工、进行修复的过程，也没有叙说在施工之前，有人主张修复，有人大力反对的经过，仿佛只因张颐见其有利，经他一声号召，“愿田”之民一拥而上，万春圩就建造成功了，倘使万春圩的修复如此简而易行，那就只能由张颐居其首功了。这段叙述显然是过分简单化了。

比较详实确凿的答案，在沈括撰写的《万春圩图记》中可以找得出来。《图记》中关于修复万春圩的缘由有如下一些记载：

……芜湖县圩之大者，……上至李氏世世其他，谓之李李圩。李氏据有江南，置官领之。……谒其祖以给赐后宫。本圩以属芜湖县，租还大农。太平兴国中，江南大水，……圩以废。废且八十年。其间数欲治之，辄为游说所格，有可成其议，一车不能载。

嘉祐六年，转运使武陵张融，判官南阳谢景温，会其议，使官判字国县令沈按图视其状，按还，以谓前之以为不可兴者，说皆可讲也。……（按，“可讲”即能进行反驳。此下沈按列举了五种）对修复的意见，并逐条加以反驳。此不录。

谢君雅知其可为，及是，请之，奏其词上（按，“其词”即指沈按对五种反对意见的反驳之词），俾按可。……遂兴之。

方是时，岁饥，百姓流冗，县官方议发粟，因重未需以券劳民，旬日得了万四千人。……按总五县之丁，授其方略，转输司移其给于芜湖，比日一自临观。……凡四十日而毕。……

凡发县官粟三万斛，钱四万。岁出租二十而三，且为粟三万六千斛。溉、灌、桑、麦之利，为钱五十余万。

圩既成，天子赐其名曰万春。……（据《四部丛刊·三编影印本》长兴集。）



从上面的几段引文看来,可知倡议修复万春圩的,是江南东路转运使张颢、转运判官谢景温和宣州宁国县令沈披三人,而坚持可行,并举述了种种强有力的论据以驳斥反对派的意见的,则是沈披。到施工阶段,从雇募穷民至“授其方略”,也都是由沈披负责的。这就明确说明,兴复万春圩的主要负责人,是沈披而不是其他任何人。

## 二、沈披是什么人?

在王安石的文集中,有一篇《沈周墓志铭》,其中说,沈周有两个儿子,长名沈披,次名沈括。据知沈披沈括为胞兄弟。

在《东都事略》和《宋史》中都有沈括的传,却没有沈披的。因此,关于沈披的生平行实,我们知道的不够多。甚至他做宣州的宁国县令,其上任卸任在哪一年,我们也不能确知。今据沈括的《梦溪笔谈(卷十八)·技艺》,知道沈披是一个善射的人,而且“自能为弓”,在他离开宁国县令任所之后,又曾任常州团练推官和北宋王朝的卫尉寺丞;据曾巩所撰沈周妻《寿昌县太君许氏墓志铭》,知道他在宋神宗熙宁初年曾任国子博士,是一个很有吏材的人;据李焘的《续通鉴长编》,知道在熙宁八年(1075年)沈括奉命出使契丹,去办理代北三州的地界交涉时,沈披正在雄州任安抚副使(卷二六五);在熙宁十年夏,他又曾任福建路驻泊都监,不久即因自陈“未谙军政,恐误任使”而被撤换了(卷二八三)。在此以后的一些年代中,他又曾做了一些什么事,以及他死在何年,我们都无从知道了。

## 三、说沈括修复万春圩完全是无中生有

### (1)兴建水利工程确是沈括的长技之一

沈括是一个具有多方而知识的学者和科学家,是十一世纪后半期一位最富有科技知识和才能的人,这是从北宋末年以来历代学人所一致公认的。